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附錄二 B

溢利估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載於「財務資料」一節「溢利估計」一段。

(A) 基準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一個月的綜合業績估計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

溢利估計乃按照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A)所載述本集團現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附錄二 B

溢利估計

(B) 申報會計師函件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函件全文，以供收錄於本[編纂]。

[編纂]

[草擬本]

敬啟者：

致：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

吾等茲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年[●]月[●]日的[編纂]([編纂])「財務資料」一節所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溢利估計」)。

董事責任

貴公司董事已基於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月的管理賬目為依據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一個月的綜合業績估計編製溢利估計。

貴公司董事對溢利估計負全責。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附錄二 B

溢利估計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規定，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因此設有一個全面的品質控制制度，其中包括涉及遵守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和適用法律和監管規定的成文政策和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按照吾等的程序對會計政策及溢利估計的計算表達意見。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報告業務準則第500號「溢利預測、營運資金充足聲明及債務聲明報告」及參考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計及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以執行吾等的工作。有關準則規定吾等規劃及進行吾等的工作，以合理確定就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貴公司董事是否已根據董事採納的基準妥為編製溢利估計，以及溢利估計的呈列基準於各重要方面是否與貴集團一般採納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吾等的工作遠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要求的審核範圍為小，故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政策及計算而言，溢利估計測已根據董事採納載於[編纂]附錄二B的基準編製，其呈列基準亦於各重要方面與貴集團一般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日期為[日期]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編纂]附錄一A）一致。

此致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日期]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訊不完整及或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上「警告」一節。

附錄二 B

溢利估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有擁有人應佔我們的綜合溢利的估計載於「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一段。

C. 獨家保薦人函件

以下為獨家保薦人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的估計編製的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編纂]。

敬啟者：

吾等提述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日刊發的[編纂]（「[編纂]」）內所載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的估計（「溢利估計」）。

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董事」）全權負責的溢利估計，乃根據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兩個月的管理賬目為依據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一個月的綜合業績估計編製。

吾等已與 閣下討論[編纂]附錄二B所載董事作出的基礎及假設，溢利估計乃依據該等基礎及假設作出。吾等亦已考慮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日向 閣下及吾等發出的與作出溢利估計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有關的函件。

基於溢利估計所載資料及 閣下採用且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吾等認為， 閣下作為董事全權負責的溢利估計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此致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執行總經理
白曉青
謹啟

二零一七年二月[●]